

※注意：請於試卷上「非選擇題作答區」標明題號並依序作答。

一、已婚之夫甲，深夜偕某女至汽車旅館被妻乙查獲，凌晨被帶至派出所，其妻乙乃要求甲簽立協議書，同意將其所有積蓄新台幣五千萬元給付予乙，否則將告其通姦罪。甲簽名同意後，嗣後反悔主張：伊當時僅三十九歲，年收入不及一百萬元，對於身陷通姦被查獲，就鉅額財產給付必須立即作決定，本身並無經驗及法知識，又無親友陪同，處於當時情狀，惶恐驚慌至極。乙利用甲驚慌失措無援之情境並短暫之時間內，要求甲簽名同意，可認乙之行為屬民法第七十四條第一項規定之暴利行為，聲請法院撤銷該協議。問甲之主張法院應如何裁判？

(50分)

二、6 歲之甲有豬隻造型之 A 玉佩一塊，乙聽聞玉石愛好者丙向來願以高價收購各式豬隻造型之玉石，故乙授與 19 歲之丁代理權，由其代理自己向甲購買 A 玉佩並取得其所有權，意圖取得該玉佩後將之轉售與丙藉以獲利。詎料丁見甲年幼可欺，遂持刀脅迫甲將該 A 玉佩出賣並移轉與乙，甲因心生恐懼故從之。乙在取得該玉佩後，旋即將該玉佩出售並移轉與丙。經查，丙雖不知甲年僅 6 歲但卻知甲係受脅迫始出賣並移轉該玉佩與乙。試問：甲得否對丙請求返還該玉佩？(50分)

試題必須隨卷繳回